

河南轻工职业学院嵩山校区

实训楼及教学楼维修改造项目补充合同

合同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4-583-B

签署地点：郑州市二七区嵩山南路 426 号

甲方（全称）：河南轻工职业学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0000MB1H93064W

法定代表人：魏小杰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鑫苑路 6 号

联系电话：0371-65392861

乙方（承包人）：中陇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2681231916

法定代表人：郑毅豪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外环路 5 号河南国际商会大厦 26 楼 2608 室

授权代表：李伟

联系电话：13526707008

甲乙双方于 2024 年 7 月 16 日签订了合同编号为“豫财磋商采购-2024-583-A”的《河南轻工职业学院嵩山校区实训楼及教学楼维修改造项目施工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秉持平等、自愿、公平以及诚实信用的原则，经过双方友好协商，就原合同的变更和补充事宜，达成如下共识。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河南轻工职业学院嵩山校区实训楼及教学楼
维修改造项目
2. 工程地点：郑州市二七区嵩山南路 426 号河南轻工
职业学院院内
3. 工程内容：本项目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
所有内容

二、变更内容

1. 原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叁佰玖拾捌万元整（¥ 3980000.00 元）。
2. 根据项目施工实际情况及签证变更情况，经由竣工结算审核单位河南庆耀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的严格审核，项目竣工结算审核工作已顺利完成，并正式出具了《河南轻工职业学院嵩山校区实训楼及教学楼维修改造项目结算审定签署表》（具体详见附件 1）。

经甲乙双方共同确认并一致同意，将合同价款调整为人民币¥3992810.95 元（大写金额：叁佰玖拾玖万贰仟捌佰壹拾零玖角伍分）。

三、其他

1、本协生效后，即成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原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补充协议与原合同约定不一致的，按照本补充协议的约定执行，本补充协议未明确变更的，仍执行原合同的约定。本协议及原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并签订补充协议。

2、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 陆 份，乙方执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为签章页)

甲方：河南轻工职业学院（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4年12月18日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鑫苑路6号

电话：0371-65392868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河南省分行营业部

账号：411626999011002896010

联行号：301491000023

乙方：中陇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外环路5号河南国际商会大厦26楼2608室

电话：135267070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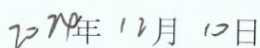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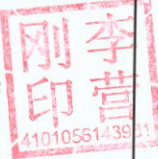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郑州聚源路支行

账号：41050180370800002232

联行号：105491001662



基本建设工程结算审定签署表

工程名称	河南轻工职业学院嵩山校区实训楼及教学楼维修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河南轻工职业学院嵩山路校区
建设单位	河南轻工职业学院	施工单位	中陇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审核单位	河南庆耀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报送金额（元）	4029765.00	审减金额（元）	36954.05	
审定金额（元）	3992810.95	审减率	0.92%	
审定金额大写	叁佰玖拾玖万贰仟捌佰壹拾元玖角伍分			
建设单位（签章）：  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2024年12月10日	施工单位（签章）：  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2024年12月10日 		审核单位（签章）：  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2024年12月10日 